

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琼人社函〔2018〕1052号

关于举办海洋旅游与海岛经济可持续发展 专业技术人才高级研修班的函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（局），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办公厅《关于印发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2018年高级研修项目计划的通知》（人社厅发〔2018〕34号）通知，“海洋旅游与海岛经济可持续发展”专业技术人才高级研修班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批准，由海南热带海洋学院承办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研修内容

- （一）海洋旅游资源开发；
- （二）海洋旅游的可持续发展；
- （三）海岛开发与可持续发展；

- (四) 海岛资源管理与开发；
- (五) 海洋生态旅游；
- (六) 海洋文化；
- (七) 邮轮旅游与邮轮产业发展；
- (八) 海洋旅游法律法规与海洋旅游安全。

二、研修方式

在专题讲座和集中研讨交流的基础上，去相关单位开展现场教学。

三、研修对象及报名方式

(一) 研修对象：全国各省、市、自治区从事海洋旅游、海洋经济、海岛可持续发展及相关行业的教学、科研、企业的专业技术人员及政府管理人员，一般具有高级职称的专业技术人员或管理干部，共 70 人。

(二) 报名方式：请各单位尽快确定参加研修人员，并将加盖单位公章的报名回执（见附件）于 2018 年 9 月 28 日前发送扫描件及电子版至指定邮箱（qzupeixun@163.com），并电话确认。

四、研修时间和地点

(一) 研修时间：10 月 15 日至 10 月 21 日。10 月 15 日下午自行到指定地点报到，10 月 21 日上午返程。

(二) 报到地点：海南省三亚市椰林滩大酒店（三亚湾

海坡五横巷海龙路 22 号，联系电话：0898—88331888）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参加研修人员需带近期小 2 寸免冠证件照 2 张；

（二）研修人员修完规定的课程，每人根据工作实际，撰写一篇与研修内容相关的论文或交流材料（2000 字左右），于研修班结束前提交。经考核合格后，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司颁发《国家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培训证书》；

（三）研修人员往返交通费自理；其他费用包括食宿费、培训费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资助，不向学员收取任何费用，食宿统一安排；

（四）本次研修班由海南热带海洋学院承办；中国太平洋学会海岛旅游分会协办。

（五）联系方式及联系人：

1、海南热带海洋学院继续教育学院

联系电话：0898—88651712（林冬梅）

0898—88651713（陈可汤）

手 机：15103086636（陈可汤）

13907619128（彭志雄）

2、海南热带海洋学院旅游学院

联系电话：0898—88651760（吴碧云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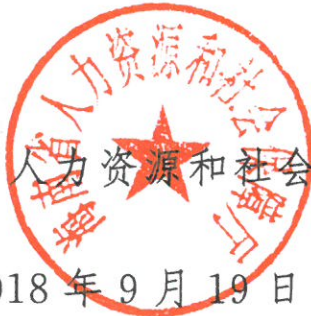
3、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

联系人：吴志飞；联系电话：0898—65338932

联系人：周伟凤；联系电话：0898—65200849

附件：研修班报名回执

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

2018年9月19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附件

海洋旅游与海岛经济可持续发展 高级研修班报名回执

单位名称：（盖章）

姓 名		性别		民族	
工作单位		职称		职务	
身份证号					
通讯地址			邮编		
电 话			E-mail		
手 机					
从事专业 及研究方向					
备 注					

注：请于9月28日前将加盖公章的回执扫描件及电子版发送至 qzupeix-un@163.com

